

書面質詢

根據 2011 年人口普查資料顯示，本澳殘疾人口有 11,141 人，佔總人口的 2%，較五年前上升 0.3%¹。此外，目前年齡在 65 歲及以上的老人人口已增至 59,383 人，佔總人口的 9.1%，預計未來十年人口老化速度將進一步加快²。由於近年老人人口及殘疾人士所佔總人口規模呈現擴大趨勢，對無障礙環境的要求也順勢提高。因此，本澳無障礙環境規劃建設方面存在的問題與困難亟待進一步解決。

眾所周知，本澳地域狹小、人口稠密，加之車多路窄，居民出行欠便利，對殘疾人、老年人而言，“出行難”問題更為嚴重。“無障礙”可以被理解為“可及性”，指社會成員進入及從事社會生活的環境無障礙。“無障礙環境”從狹義上講，是指方便殘疾人、消除殘疾人在資訊、移動和操作上的障礙的環境，強調殘疾人在社會生活中同健全人平等參與的重要性。從廣義上講，“無障礙環境”是通過“設施建設無障礙”、“信息交流無障礙”、“公共服務無障礙”為所有的人營造出更為安全、方便、平等地參與社會生活的整體環境³。長期以來，本澳的無障礙環境建設工作基本以“物理環境”為主，在信息、交流、服務無障礙等方面較為滯後。而且，雖然目前城市道路、公共場所等均設有無障礙通行或輔助設施，但部分仍存在不夠精細化或欠缺人性化設計考慮，加之有關設施的系統性、連續性較差，導致實用功能較低，尤其是對聽力、視力殘疾群體在出行、日常生活等遇到的障礙較多。以交通燈音效裝置為例，有視障人士反映其音量太小，加上音效裝置因應《噪音法》生效，在晚上 8 時就進入夜間模式⁴，根本難以全面發揮輔助過路的作用。此外，本澳舊樓數量不少，由於設計簡單，並無特意為傷殘人士出行而配備相關設施，故不少傷殘人士或長期病患者，上落樓甚艱難，更甚者會影響出行意欲⁵。如日前，本澳就發生一起居於舊樓的傷殘人士因不慎墮落樓梯死亡的悲劇⁶。

為此，本人提出下列質詢：

¹ 《2011 人口普查詳細結果》P21。

² 澳門統計暨普查局《2016 中期人口統計》

³ 《中國殘疾人》：中國無障礙，2016 年 3 月 14 日。

⁴ 力報“保障視障人士政策進度慢 落後鄰近地區 出行不方便”（2017 年 4 月 5 日）

⁵ 澳門日報“潘志明：改善舊樓公共設施”（2017 年 6 月 11 日）

⁶ 根據澳門日報“輪椅漢墮樓梯傷重不治”（2017 年 6 月 11 日）新聞報道內容。

一、當局曾指出，為了更好地支持殘疾人士康復及融入社會，澳門特區政府制訂及開展《2016 至 2025 年康復服務十年規劃》⁷。因此，請問當局，如何根據“康復服務十年規劃”，並參照《殘疾人權利公約》、《仁川戰略》等國際殘疾事務的重要文件規定，結合本澳康復服務和殘疾人士生活的現狀，持續改善及優化無障礙設施，積極創造條件減少通行、信息、交流等方面的障礙？會否透過調研就影響舊區無障礙通行問題進行梳理總結，積極推進老舊樓宇、社區公共空間的無障礙環境改造，促進實現本澳舊區的無障礙化通行，積極創造條件減少對殘疾人士出行所造成的障礙？

二、鑑於無障礙環境設施日常維護、管理的重要性，因此，請問當局，如何進一步加強對現存無障礙設施的檢視工作，以確保有關設施的正常使用？今後，如何透過相關制度，加強無障礙設施日常維護與管理，確保本澳無障礙設施發揮應有的功能？

三、當局曾表示，為便利長者、殘疾人士以及廣大市民出行，特區政府決心將澳門建設成一個無障礙的城市。為此，按照康復服務十年規劃，將會制訂一套符合國際標準以及本地需要的無障礙通用設計規範指引；並組成了無障礙通用設計規範指引工作小組⁸。因此 請問當局 會否按照本澳實際情況 適時檢討第 9/83/M 號《建築障礙的消除》的有關法律規定，對相關內容進行更新和完善？有否參考鄰近地區構建無障礙生活環境的標準，加快有關無障礙通用設計規範指引的制訂工作，不斷完善相關技術標準規範，為無障礙建設提供詳細、具體的技術指導？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

何潤生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⁷ 《2016 至 2025 年康復服務十年規劃》

⁸ 澳門日報“政府規範無障礙通用設計”（2017 年 2 月 17 日）